

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26,153,28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为28.43%;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为23,431,680股,占总股本的25.47%。
- 2、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12年7月19日。

一、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034号文核准,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迪安诊断”)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280万股,发行价格每股23.50元,并于2011年7月1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51,100,000股。

2012年5月31日,公司实施了201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总股本51,1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人民币3.00元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8股,共计转增股本40,88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91,980,000股。截至目前,公司尚未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68,940,000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74.95%。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1、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限售股东承诺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之上市公告书》中承诺情况如下:

公司股东上海复星平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天津软银欣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徐敏女士、赖翠英女士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

个月内，本公司/合伙企业/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合伙企业/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公司/合伙企业/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除上述股份锁定外，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徐敏女士还承诺：本人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

2、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作出的上述各项承诺。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对其也不存在违规担保。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为2012年7月19日。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26,153,28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为28.43%；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为23,431,680股，占总股本的25.47%。

3、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东共计4人，其中自然人股东2人，法人股东2人。

4、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全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	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	备注
1	上海复星平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720,000	9,720,000	9,720,000	
2	天津软银欣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720,000	9,720,000	9,720,000	
3	徐敏	3,628,800	3,628,800	907,200	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4	赖翠英	3,084,480	3,084,480	3,084,480	
合计		26,153,280	26,153,280	23,431,680	

5、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不存在质押和冻结情形。

四、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为：（1）迪安诊断本次股份限售上市流通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2）迪安诊断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的要求；（3）迪安诊断本次解禁限售的股份持有人均严格履行了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时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4）截至本核查报告出具之日，迪安诊断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本保荐机构同意迪安诊断本次相关解除限售股份在创业板上市流通。

五、备查文件

-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 2、有关股东的持股情况说明及托管情况；
- 3、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 4、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7月13日